

中国十五冶荆州江陵电厂项目安装工程

招标公告

1. 招标条件

湖北能源江陵电厂二期扩建(2×660MW)工程项目厂外输煤系统 EPC 总承包项目已批准建设，建设单位为湖北能源集团江陵发电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自自筹。该项目所需的中国十五冶荆州江陵电厂项目安装工程（招标编号：WHGS-JLDCAZ-2025-S101-GC）已具备招标条件，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招标人”）现就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分包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本分包工程名称：中国十五冶荆州江陵电厂项目安装工程。

2.2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规模：合同估算价 1357.439 万元（含税）。

2.3 本分包工程的建设地点：湖北省荆州市江陵县。

2.4 本分包工程的计划工期：本分包工程的计划工期 50 日历天，暂定 2025 年 10 月份开工，具体开工时间以招标人通知为准。

2.5 招标范围：

江陵电厂项目：包括但不限于输煤综合楼、碎煤机室、除尘除铁间、混煤筒仓、1、2、3#栈桥、制氮机房等单体的给排水、通风空调、除尘、照明、防雷接地系统安装；皮带上煤系统：输煤皮带机安装、重锤缓冲装置、计量设备、皮带机附属设备、曲线落煤管、冲洗水系统、明火煤监测系统、自动纠偏装置安装；碎煤系统：碎煤机、滚轴筛、电梯安装；筒仓系统：惰化保护系统、活化给煤机、冲洗水管道、电梯安装；水利清扫系统：冲洗、除尘设备、冲洗水管道、管道保温；电气系统：输煤集中控制系统、厂用电系统安装；电缆及接地：电力电缆、控制电缆、厂区接地系统安装；供水系统安装及防腐。具体以采购人清单及项目部下发通知单的要求为准，直至达成图纸设计要求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。

3.2 投标人须同时具备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，并在人

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。其中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机电工程专业二级以上（含）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（B本），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。

3.3 财务要求：资金财务状况良好，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；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、投标资格被取消、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或破产状态；提供 2024 年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或经审计的财务报表（应含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现金流量表等）。

3.4 业绩要求：投标人需具备（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）具有完工或在建类似安装工程业绩。

3.5 投标人未被“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站（zxgk.court.gov.cn）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<http://www.gsxt.gov.cn>）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。

3.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通过上述报名者，请于 2025 年 9 月 30 日 20 时至 2025 年 10 月 10 日 20 时，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ecp.cnmc.com.cn/>）下载招标文件。

4.2 本项目不收取标书费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）为 2025 年 10 月 15 日 9 时 30 分。投标人应当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平台（网址：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 <http://ecp.cnmc.com.cn>）上传，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，递交时间即为上传成功回执时间。

5.2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6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（<http://ecp.cnmc.com.cn/>）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

(<http://www.cebpubservice.com/>) 上发布。

7. 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中国十五冶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788 号

邮 编：430075

联 系 人：陈工；冯工

电 话：18171100064 ； 18271828239

电子邮箱：swyjczxgccgb@cn15mcc.com

行政监督部门：黄石市金通物资设备有限公司党员监督岗

电话：13260696772

平台运营方客服（平台使用技术问题解答）：4000809508

2025 年 9 月 30 日